**工业和信息化和局内设机构调整后职责**

一、将工业项目运行股、信息化管理股整合为工业经济运行和信息化股，主要职责：组织拟订全县工业发展规划；提出全县工业固定资产和工业技改投资规模、方向；组织拟订全县工业产业政策并监督执行；监测分析全县工业运行态势和国内外工业形势，研究提出有关政策措施；督导落实工业信息安全和信息安全产业发展战略、规划、政策和标准；承担电子信息产品制造行业管理工作；研究拟订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、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战略、规划和重点专项规划；研究拟订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发展、规划、标准和政策措施。

二、将中小企业管理股、盐业管理股整合为中小企业与盐业管理股，主要职责：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规划；负责中小企业统计、运行监测和统计分析；负责原国有改制企业、冶金矿山行业管理改制办公室所属企业的信访稳定工作。编制全县食盐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，负责全县盐行业经济运行工作；完善食盐专营制度，加强全县食盐生产批发企业资质管理和生产批发区域管理；牵头协调处置全县食盐供应紧急突发事件；会同相关部门建设全县食盐电子追溯体系；牵头工业盐生产**、**销售企业的管理工作；负责食盐定点生产企业、批发企业信用体系建设；组织查处全县重大食盐专营方面的违法行为。

三、将原材料与资源综合利用股、科技与节能股整合为资源综合利用与节能股，主要职责：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原材料工业发展战略、规划；研究制订工业“三废”资源的综合利用政策及项目推广，提出尾矿资源综合利用方案并组织实施；承担省、市工业行业部门下达的淘汰落后产能任务；负责拟订民爆行业生产和销售的发展规划；负责民爆行业生产流通的监督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；承担轻工、纺织、食品、医药、家电等行业管理工作；研究拟订并组织实施消费品工业发展战略、规划；提出消费品工业结构调整目标、产业布局。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工业节能技术应用工作，组织和指导工业节能装备（产品）制造和应用；组织协调相关工业节能示范工程和新产品、新设备、新材料的推广应用；指导推进工业绿色发展和绿色制造工作。承担新能源汽车发展和推广领导小组交办的推广应用工作。承担促进全县工业设计发展相关工作，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设计发展规划及相关政策措施；提出工业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、工业旅游的政策建议，促进工业文化发展。